**招 标 文 件**

市级医院病种质量与安全研究中心课题

信息服务合作项目

上海市中医医院

2022.7

**第一章 招标须知**

上海市中医医院创建于1954年,2005年成为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是一所中医特色浓厚、临床科室齐全、医学人才汇聚，集医、教、研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性中医医院。医院开放床位537张，临床科室设置齐全。医院现拥有卫生部国家临床重点专科2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2个；国家中医重点专科6个；5个上海市中医临床优势专科；2个上海中医药大学临床优势专科；5个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科及“申康”市级中医特色专科建设项目1个。

上海市中医医院（以下称“采购人”）拟对下述项目进行招标，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招标：

1. 供应商资质要求：

1.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须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1.2.供应商在上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1.3.供应商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1.4.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5.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2．项目名称：市级医院病种质量与安全研究中心课题信息服务合作项目

2．中标成交商需要与医院签订《廉政购销合同》、《企业保密协议》具体模板见第四章、第五章。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3.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2年 7月 19日～2022 年 7月25日

3.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见上海市中医医院官网

3.3.招标文件工本费：无

3.4.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官网下载

4. 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招标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下述资料：

4.1.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1.1.营业执照；

4.1.2.提供上海地区固定营业场所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4.1.3.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4.1.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截图。

4.1.5.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

4.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4.3.服务技术团队人员及其相关资质证书。

5. 递交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要求

截止时间：2022 年7月30 日 北京时间 09:00

地点：中国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上海市中医医院采购处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

6. 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中国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上海市中医医院采购处

联系人：陆丹

联系电话：56639828\*2237

**第二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

# **一、项目概况**

市级医院病种质量与安全研究中心旨在推动医院病种质量评价体系建设，为各市级医院提供专业化服务与技术支撑，维护以及优化市级医院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平台。该平台是以精准医学理念为核心，以病种精细化管理为抓手，通过对病种质量指标、专科质量指标和医院质量指标进行定义和梳理，建立一套涵盖病种、专科、医院的多层次、多角度医疗质量指标体系，探究医疗质量评价技术路径，实现医疗质量的内涵管控和多视角质量监管。基于病种的精细化指标来体现专科建设评价，进而至医院医疗质量综合评价，由点及面，形成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体系。

# **二、项目总体要求**

1. 招标内容

市级医院病种质量与安全研究中心的主要工作任务主要由四部分组成：病种质量评价技术路径、专科质量评价技术路径、医院质量评价技术路径和构建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标准。项目总体建设内容如下：

|  |  |
| --- | --- |
| **系统** | **功能模块** |
| 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平台 | 病种质量评价技术路径 | 病种通识性指标 |
| 病种个性化指标 |
| 专科质量评价技术路径 | 专科质量评价指标 |
| 医院质量评价技术路径 | 医院质量评价指标、医院类型维度 |
| 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标准 | 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平台整体展示 |

2.参数要求

2.1病种质量评价技术路径

（1）病种通识性指标：支持针对病种质量评价的通识性指标的相关研究，主要分为体量性指标、费用性指标、效率性指标、安全性指标、技术规范性指标、临床研究前沿性指标等六大类指标。

（2）病种个性化指标：支持对代表病种的安全、技术、规范等方面的评价指标进行研究。

2.2专科质量评价技术路径

（1）专科质量评价指标：支持体量性指标、费用性指标、效率性指标、安全性指标、技术规范性指标等大类指标进行研究。

2.3医院质量评价技术路径

（1）医院质量评价指标：支持体量性指标、费用性指标、效率性指标、安全性指标、技术规范性指标等大类指标进行研究。

（2）医院类型维度：支持对五大类医院指标进行研究：根据市级医院构成特点，分为综合类、中医类、妇产科类、儿科类、其他专科类五大类维度分析。

2.4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标准

支持对基于上述病种、专科、医院三个层面建立的质量评价技术路径以及建立的相关指标体系进行维护管理；

支持依托医疗质量评价与促进平台，借助技术手段，实现相关医疗数据的全方位、多样化采集、治理、分析、展示，构建丰富的主题分析和多维评价。对医疗数据的真实性、安全性进行有效监管，为医疗质量评价提供底层数据基础与全程的溯源管理。

# **三、 实施、验收和售后服务要求**

1. 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在上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
	2. 投标人应本着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认真做好项目的实施工作。在签订合同前，提出具体实施、服务、维护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3. 投标人必须提供项目实施计划，经用户方同意后，严格执行。如果遇到问题，由项目组提出项目变更说明，经医院和系统提供商确定后，修改计划。
	4. 投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用户方。
	5. 结合医院实际情况，拟定详细的系统实施计划，包括同医院现有信息系统的对接、个性化定制、测试、试运行、培训及上线计划。承诺保证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上线及上线后系统平稳运行。
2. 人员培训:投标人应负责使用人员的培训及考核。并在项目实施后继续按照医院要求继续定期培训和考核。培训对象包括信息科系统管理员、日常维护人员、技术层面人员（包括系统开发、程序版本控制、数据库维护）；非信息科的医院管理人员、操作员。系统管理人员培训内容为系统中涉及的相关技术内容；管理人员培训内容为系统流程和相关管理思想；操作员为系统的操作培训。
3. 对实施人员的要求
	1. 系统在通过验收前必须现场留驻足够的实施人员。
	2. 医院有权根据实施情况要求更换项目经理和实施人员。
	3. 对投标人项目经理等级基本要求：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成立项目小组，在投标书中提供书面名单，人员一旦得到医院确认，无特殊理由不得随意变动，其中项目经理必须具有相当资质并有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的信息系统实施经验，且项目经理未得到医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随意更换。
4. 技术文档:系统验收后投标人须提供详细的软件相关技术文档（含数据结构、数据流程图、系统字典说明等）、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等文档资料。提供系统应急方案，提供维护和二次开发所需要的源代码及技术支持工具。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计划方案书、用户需求分析、数据库字典、项目概要设计书、安装测试手册、使用手册、验收报告等。
5. 系统维护、售后服务
	1. 免费维护期：本项目验收合格后，投标人必须提供至少一年的免费功能增强性维护和软件升级、免费技术维护服务，其中包括系统维护、跟踪检测，保证投标人所投软件的正常运行。
	2. 售后服务的形式：
		1. 现场支持：项目验收后1年内，投标人在现场至少派驻工程师1名，维持医院系统的正常运行，并接受医院信息科统一管理，经过医院确认后，无特殊原因不得随意更换，要保证人员的稳定性，更换人员需得到医院确认。若不符合医院要求，医院有权利要求更换现场维护人员。
		2. 远程服务：医院允许投标人在现场人员不能排除故障时，授权通过电话线或VPN方式远程登录到院方网络系统进行免费的故障诊断和故障排除。
		3. 政策性维护：今后因国家政策或政府、医院上级部门要求导致的被动性程序修改，投标人应及时提供程序修改服务，并确保系统的在政策要求的时限内正确运行，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医院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4. 其他售后服务承诺：在系统实施及保修期内，院方提出对软件更改的要求，投标人应予以满足。
		5. 投标人须承诺除完成本项目所规定的应用信息系统建设内容外，还须配合医院对其他信息化建设中的问题进行技术配合，对于接口开发以及医院建设中涉及的信息系统技术问题，投标人须做无推诿承诺。
6. 项目验收
	1. 系统验收合格的条件至少满足以下三个要求：试运行时功能满足合同要求；功能性测试和试运行验收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货物和资料。
	2. 软件验收前需通过功能性第三方测评。
	3. 所有子系统正式投入运行后进行软件系统，验收验收评测的相关费用包含在相关子系统的课题经费内。

# **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即招标小组成员根据综合评分法所确定的评分标准独立打分，得出每一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根据医院实际需求及评分高低，推荐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中选名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企业综合实力** | **10分** | **根据投标人的社会信誉、履约能力、技术水平能力情况进行综合评审，第一档得7～10分；第二档得4～6分，第三档得0~3分。** |
| **2** | **资质** |  |  |
| **3** | **技术及服务方案** | **30分** |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定，评判依据包括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对本项目情况的理解程度等酌情打分。较好的，得20～30分；一般的，得10～19分；其他的，得0～9分。** |
| **4** | **延伸服务能力** | **20分** |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的招标延伸服务承诺进行评定，评判依据包括延伸服务的内容、方案及效果等酌情打分。较好的，得16～20分；一般的，得8～15分；其他的，得0～7分。** |
| **5** | **项目负责人** | **10分** | **根据投标人拟派遣的项目负责人具有专业经验、管理能力、处理突发事件能力等分三档进行综合评审，第一档得7～10分；第二档得4～6分；第三档得0～3分** |
| **6** | **服务团队** | **20分** | **根据服务团队的人员资质和行业经验综合评定。较好的，得16～20分；一般的，得8～15分；无医疗行业经验的，得0～7分。** |
| **7** | **类似业绩** | **10分** | **投标人近3年的类似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0-10分 （每有1个类似业绩的，得2分；最多得10分；无类似业绩的，得0分）** |

# **第四章**

**廉政购销合同**

**甲方：**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行风建设，严肃纪律和规范甲乙双方在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其他□等购销合作过程中的廉洁行为，保证双方合作公平、公正、公开，预防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协议双方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双方确定的合同、协议及承诺等。双方有相互监督、遵纪守法、履行合同的义务和权利。

二、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和医务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回扣、开单提成、收受贿赂；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资助旅游和各种营业性娱乐活动。如有违反上述规定者，依法给予处分，没收违法所得；对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执业医师，由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吊销其执业证书；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经营活动中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不得为获取自身利益而向甲方有关人员进行贿赂，不准派代表到医院临床科室、医技等部门进行促销回扣活动。如实施商业贿赂行为后查实，将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等条款（一次列入当地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本省级区域内公立医疗机构或接受财政资金的医疗卫生机构在不良记录名单公布后两年内不得购入其药品、医用设备和医用耗材，其他省级区域内公立医疗机构或接受财政资金的医疗卫生机构两年内在招标、采购评分时对该企业产品做减分处理；对五年内二次及以上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全国所有公立医疗机构或接受财政资金的医疗卫生机构两年内不得购入其药品、医用设备和医用耗材）。

四、乙方对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和医务人员的违纪违规行为和不正当要求，可及时据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和举报。

五、对违反本协议者，根据其后果和违纪程度，双方须进行批评、诫勉；依法依纪给予党纪政纪处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追究违约方经济责任；中止合同、清退出场。

六、本协议书一式三份，甲乙双方责任单位和部门各执一份，医院合同归档留存一份。

七、医院纪委、纪检监察室负责本合同的廉政监督，投诉、举报受理和违法违纪行为的查处。

举报电话：021——56905225

八、本协议作为双方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盖章、责任人签署后生效，双方合作期间有效。

**甲方：（院方公章） 乙方：（供应商公章）**

**责任人签名： 责任人签名：**

**销售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企业保密协议**

**\_\_\_\_\_\_\_\_\_\_\_\_\_\_\_\_\_项目保密协议**

甲方：上海市中医医院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为确保相应工作涉及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源不被泄露，并防止上述保密信息被滥用，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作为相关工作的承担或参与单位，其工作任务依据相关工作的有关任务书确定，本协议仅涉及承担或参与该相关工作过程中及以后的保密责任。

二、本协议涉及保密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料包括：

1.相关工作任务书中涉及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料，以及有关会议文件，纪要和决定;

2、相关甲方所有网络信息、医疗保险信息、病历信息、各种诊疗信息、药品耗材、仓库信息等等；

3.相关甲乙双方工作承担者之间往来的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

4.相关工作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新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料;

5.相关工作实施过程中各有关当事人拥有的知识产权，已经公开的知识产权信息除外;

6.经甲乙双方在该相关工作实施过程中确认的需要保密的其他信息。

三、甲方责任

1.甲方应根据相关工作任务书的内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料;

2.甲方在以书面形式(包括：邮件、传真、磁盘、光盘等)向乙方提供技术信息时，可以进行登记或备案;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注明保密的技术信息和资料负有保密责任，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提供给与本相关工作无关的任何第三方;

4.对不再需要保密或者已经公开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料，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四、乙方责任

1.乙方应仅将工作人员批漏的保密信息用于工作人员范围内。

2.乙方对从甲方或者甲方以外的其他渠道获得的涉及相关工作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料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包括乙方的分支机构，子公司或委托顾问方，接受咨询方等;

3.乙方为承担本协议约定的保密责任，应妥善保管有关的文件和资料，未经甲乙双方事先的书面许可，不对其复制，仿造等;

4.乙方应对有关人员进行有效管理，以确保本协议的履行。如乙方在职或曾在职人员在保密期内;

5.在本协议约定的保密期限内，乙方如发现有关保密信息被泄露，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积极的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

五、本协议中涉及的有关保密信息，其中已经拥有知识产权的归原所有人所有;相关工作实施中产生的知识产权，其知识产权的归属依相关工作任务书的约定。

六、甲方为实施相关工作的需要，除乙方特别声明不能提供给他人的以外，可以将乙方提供的有关信息向本相关工作的有关方面(包括：承担相关工作的其他成员、聘请的专家、政府主管部门)提供，此行为不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在实施相关工作过程中，需要向本相关工作的有关方面(包括：承担相关工作的其他成员、聘请的专家)提供保密信息时，必须取得甲方的书面许可，或者由甲方负责提供。

七、如乙方违反协议中的保密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根据甲方损失情况进行赔偿。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将通过法律手段追究其侵权责任。

八、本协议自生效日起五年内一直保有完全的效力。如在本相关工作实施过程中，乙方提前退出本项目，双方应在终止本相关工作后的5年内继续履行有关保密责任。

九、双方在履行协议中产生的纠纷，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持有两份，乙方持有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附件一：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 | 备注 |
| 1 | 上海市中医医院 项目： |  |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二： 供应商服务团队主要工作人员资历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本项目分工 | 学历、专业 | 执业资格和职称 | 执业经历 | 类似业绩经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中本项目分工一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联络人、专业技术员等。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三：**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格式）**

上海市中医医院：

（投标人名称） 参加贵院组织的上海市中医医院 维保服务项目的招标。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